合同编号：00-33

咸阳市公安局执法执勤用车采购合同

甲　方：咸阳市公安局

乙　方：陕西广恒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2026 年 10 月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　　咸阳市公安局

乙方（中标供应商）：陕西广恒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我司成功中标咸阳市公安局执法执勤用车采购项目（编 XY-2026-056）的项目标段，现根据采购要求进行合同签订。

一、标的、数量、价款等

乙方应向甲方供应全新、原厂正品、未上牌、无维修、无瑕疵的车辆，具体如下：

产品名称	牌号商标	规格型号	颜色	生产厂家	计量单位	数量（台	单价（元）	总金额（元）	排放准
广汽传祺 E8	广汽传祺	2025 款行政版	黑色	广汽传祺	台	捌	178800.00	1430400.00	国六
比亚迪秦 MAX	比亚迪汽车	2026 款 DM-I230KM 领先版	白色	比亚汽车	台	拾	107800.00	1078000.00	国六
吉利雷达	吉利汽车	2026 款 PHEV 山地版	白色	吉利雷达	台	壹	139800.00	139800.00	国六
总计（大写）：贰佰陆拾肆万捌仟贰佰元整　　小写：￥2648200.00									
备注：赠送车辆贴膜，脚垫，雷达皮卡及秦 MAX 制式警车交付									

二、质量标准

（1）乙方向甲方出售的车辆，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汽车产品标准或行业标准，并符合出厂检验标准，符合安全驾驶和说明书载明的基本使用要求，符合车辆落籍地政府关于尾气排放的标准。

（2）乙方向甲方出售的汽车，必须是经国家有关部门公布、备案的汽车产品目录上的产品或合法进口的产品，并能通过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测，可以上牌行驶的汽车。

（3）其他质量标准约定：_____/_____。

三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：按照厂家官方质保标准执行，比亚迪牌：提供 6 年或 15 万公里（以先到为准）的整车质保服务，三电系统终身质保；传祺牌：提供 3 年或 10 万公里（以先到为准）的整车质保服务，三电系统终身质保。雷达牌：提供 4 年或 10 万公里（以先到为准）的整车质保服务，三电系统终身质保.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故障，我司免费提供维修、零部件更换及技术支持。

四、交（提）货方式、地点，按下列第 2 种方式选择。

（1）甲方自提，提车地点：_____/_____

（2）乙方将车送往甲方指定的地点 咸阳市公安局指定地点。

五、乙方在向甲方交付车辆时须同时提供：

(1)销售发票： 四联 ；(13%增值税专用发票（如遇国家税率调整，不含税价不变，相应调整税额及价税合计）

(2)(国产车)车辆合格证或(进口车)海关进口证明及商品检验单；

(3)质量服务卡或保修手册；

(4)车辆使用说明书或用户使用手册（中文）；

(5)其他随附必备品、配件、工具：以 4S 店交车清单为准。

六、检验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限：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标准供货，配合甲方依据国标开展验收；交货现场免费为甲方工作人员开展操作、维保、故障处理全流程培训，确保操作人员独立完成设备管理、使用、简易故障排查；货物送达后安排持证专业人员到场清点、调试；调试验收合格后协同甲方签署《设备验收合格报告》；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验收相关全部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内；到货后主动配合甲方核对车辆外观、产地、规格型号及数量；全部车辆安装调试完成后我方先行全面自检，自检合格整理全套验收资料，书面提请甲方组织正式验收；验收通过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设备验收单，完整移交项目全套实施档案；验收依据包含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我方服务承诺、采购合同、国家现行标准规范、购车发票、供货清单、产品合格证。

七、结算方式

1、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应完成全部交付安装，并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及全套验收资料，甲方验收合格后，无质量问题，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。验收不合格的，乙方须在 3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免费整改、更换、补齐，直至验收合格，由此产生的逾期支付，违约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2、付款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彩虹支行

账号：61001636208052502014

单位名称：陕西广恒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八、违约责任

1. 双方协商解决；

2. 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，由乙方协助甲方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生产厂家索赔条款执行承担；承诺合同签订后 3 个日历日内所有货物

送达现场，随时配合甲方开展验收工作并配合出具验收证明；若我方逾期交货，自愿接受甲方延期付款，并按合同总额每日百分之0.01%支付违约金。

九、经国家授权的汽车检验机构鉴定，甲方所购汽车确实存在设计、制造缺陷，由此缺陷造成的人身和他人财产损害，甲方有权向生产厂主张赔偿。若乙方在该车有缺陷或存在其他特殊的使用要求时，应该明示告知而未明示告知，则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。

十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；

（1）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（2）依法向买受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一、其他约定事项：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，包括天灾、火灾、地震、造成推迟交货的，乙方不承担责任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式 肆 份，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单位名称：咸阳市公安局

单位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年　月　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单位名称：陕西汽恒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双照街汽车产业园南段312国道路西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2026 年 10 月 12 日